

尽、得禾[]物流團隊:海空進/出口報關、陸/海/空運攬貨運輸、 保險鑑介、全球快遞運送。

營業專長:費用最便宜. 速度最快. 文件最精美. 服務最親切! 台中市忠明南路 1151 號 電話:04-2262 0983 傳真:04-2262 5619 E/M:leisureinn tw@yahoo.com.tw

4-10:理單主管接收資料的變更,或不符的資訊後的處理方式.

報關行理單員就手邊的資料,完成輸入,及比對後,和追蹤船隻的動態 資料後,港邊通關業務的配合,結關地或轉口地的海關如發現有問題, 或理單員對於任何情況下,通關資料的變更或不符時,會立刻向理單 主管提出報告,而理單主管則應循下列程序管理:

- 1>. 由理單主管判認本案件有衝突或毛盾,或錯誤後,對仍不符的條款,為統一事權及指揮,避免各說各話的情形發生,更可對將來責任的歸屬易於釐清,
- 2>. 由主管親自向出口商提出,不符合條款的第二次預警照會,出口 商的程序作業,
- 3>. 報關行理單主管, 再根據向廠商提出預警後, 廠商的反應意見, 來修訂理單的資料, 並做適當的批註或變更.
- 4>. 理單主管絕不可以將二次預警提出程序, 交由理單員提出. 以避免理單員因未能瞭解全盤概況,或因溝通的口才不好,而錯失或誤解出口商原意,製造糾紛.而且不會因理單主管和理單員,對同一問題的重複提出詢問, 徒增出口商的困擾,和留給客戶不好的印象.
- 5>. 若有交辦事項變更時, <u>外涉及不同的單位 或 人員</u>時, 則應 由理單主管親自轉通知, 各相的單位配合辦理. 配合變更通關資料.

此項照會客戶的情形, 需由理單主管親自通知的原因, 為:

i. 避免理單主管, 於簽派新案件交由理單員操控時, 有任何新的更 新資料時, 主管不清楚發生的狀況, 而有後續事務被架空的領導 現象發生.

- ii. 避免由理單員聯絡時, 因對大盤的通關業務不瞭解, 或因專業的能力, 或談話應對技巧不足, 而給出口商客戶不好的印象.
- iii. 而且有時於客戶主動聯絡理單主管, 詢問案件經辦狀況時, 因不知案件進度, 無法給予親切的精準回答, 會產生出口商客戶, 和報關行之間的失落感, 有傷往後生意的延續.
- v. 同時對其所轄屬的理單員而言, 也會因理單主管正確的聯絡態度, 和出口商講話的語氣, 及談話的技巧, 和應對手脫, 產生對內部的教育示範作用.

因此理單主管可以藉機培訓理單員,而理單員若能趁此機會,好好學習時,則對於將來職務的提升,和操縱報關業務的專業技能提升,會有很大的幫助.

